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程洪家先生的书面职务变动报告，程洪家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根据有关规定，程洪家先生的职务变动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程洪家先生不再担任副总经理职务，并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程洪家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在此，公司董事会对程洪家先生在担任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24日